me.
Loud
V1
輸音響
iPhone/iPod
下無線播放
規條文
制動態
法案例
採充電鋰電池
方便隨身攜帶
點查詢
Group.com.tw
2-3118
king
科技有限公司
去律網
ank.com.tw
庫之領導品牌
人性化的智慧型查詢介面
查詢結果列表、歷審裁判關聯、相關法條關聯
一次到位的跨法院查詢功能
可選擇 法院 民事 刑事 裁定 判決
多種組合查詢
源資訊
專線
509-3536

JUDICIAL WEEKLY

中華民國102年2月21日 第1633期

司法周刊

◆發行人：蔣次寧 ◆發行所：司法院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每週出版 全年51期400元 ◆郵政劃撥：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
◆發行部電話：02-23618776 傳真：02-23618776 ◆編輯部電話：02-23618798 傳真：02-23898920 ◆後製作：日創社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本期提要

1 司法院雙月份舉辦擴大主管會報 協助法院推動業務
新春團拜 賴院長勉繼續推動各項改革
臺中地院101年調解成立件數6連冠
2.3 大法庭制度研議
4 中院與轄區醫師公會定期合辦醫事法律研習
東院舉辦原民專題調解研習

增進司法行政效能

司法院雙月份舉辦擴大主管會報 協助法院推動業務

102年首次會報 討論中高分院推行卷證數位化及士、嘉地院試辦人民觀審制度相關問題

【本刊訊】司法院於2月19日召開102年度第1次擴大主管會報，由林錦芳秘書長主持，邀請臺中高分院洪文章院長、嘉義地院陳朱貴院長及士林地院吳景源院長就各該法院所推行之措施、遭遇之困難、以及試辦人民觀審制度所進行之準備等提出報告，並就各該法院所提問題，逐一討論解決。

為協助解決各法院業務推動中所遭遇之困難、瞭解各法院之重要建樹、創新措施或值得廣為周知之事項，司法院自今年2月起，每雙數月份召開擴大主管會報，邀請2至3所法院院長到院報告，共同研議解決相關問題，以利業務進行。

首次會議安排臺中高分院及嘉義、士林地院進行報告。臺中高分院洪院長報告該院建構遠距視訊教學教室以及數位法庭之計畫。數位法庭之建構包括卷證數位化及法庭數位化之運作，為增進審判效能，透過司法與資訊科技之結合，將案情複雜且卷證龐大之實體卷證資料轉化為電子檔，有利於快速製作審理計畫書、透過電子檔案進行閱卷、整理案情及撰寫裁判書，既可節能減碳，達無紙化目標，更可於法庭進行調查證據之過程中，以資訊設備展示數位檔案，讓法庭上之人員可同時透過螢幕檢視卷證內容，方便卷證提示，增進審判效率，且無卷宗遺失之風險，將有助於提升司法效能。洪院長同時介紹該院已在大廳裝設Wi-Fi無線網路系統，並申請加入「中央行政機關室內公共區域免費無限上網（iTaiwan）」平台，方便到院洽公之民眾使用。

嘉義地院陳院長報告該院為配合人民觀審制度之試辦，已成立任務編組，吸納新進法官為生力軍，並加強與媒體互動、聯繫，邀集地方人士參與座談會及演講，同時透過電台專訪等互動管道，加強宣導人民觀審制度，迄今並已舉辦4次模擬法庭之演練，使審、檢、辯及民眾逐漸熟悉此制度之開庭型態。陳院長同時建議司法院在宣導此一制度時，除塑造觀審員公正形象外，應同時彰顯法官之貢獻，以獲全體法官之支持並贏得民眾之尊重；而為使將來制度順暢運作，建請司法院與律師公會協調，配合出席法庭活動。士林地院吳院長除報告該院為試辦人民觀審制度所進行之準備及各項宣導工作，並鑑於行政事項繁多，建議增加人力以備試辦。另為配合試辦人民觀審制度，該院法庭及觀審員辦公空間需求增加，已挪用原檔卷存放空間，致有對外租用檔卷室之必要。

上開建議，經討論研議後已由司法院逐一回應、解決，林秘書長除肯定各法院努力推動業務，並指示嗣後各法院於公布社會矚目案件之判決時，宜由法院發言人、行政庭長或合議庭審判長等合適人員進行說明，以方便記者解讀，避免外界誤解。

一元復始 萬象更新

新春團拜 賴院長勉繼續推動各項改革



【本刊訊】司法院於春節後上班首日2月18日上午，舉辦司法院及所屬臺北地區各機關102年新春團拜，賴院長首先轉達當日稍早前往總統府參加行政院新團隊就職典禮時，行政院團隊對司法院最近表現的肯定與讚許；接著細數過去一年司法院各項重點工作，例如101年6月1日家事事件法施行及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成立，各地院也設置少年及家事法庭，開創柔性司法新里程；積極推動人民參與審判制度，除草案已於立法院審議中，並舉辦多場座談會及研討會，廣集各方意見也借鏡外國經驗，作為制度規劃參考，同時在士林、嘉義地院進行多場模擬法庭，尋求符合國情及人民價值的制度設計，穩健推動；7月6日法官法第2階段施行，共陸續發布20餘項法官法授權之子法，促使法官人事制度更為健全；9月6日行政訴訟三級二審新制上路，加速保障人民權益；102年1月1日板橋地院更名為新北地院，彰顯司法為民之宗旨，同日於桃園等9所地院設立原住民族專庭，保障原住民族司法權益等等。

賴院長感謝過去一年所有司法同仁的辛勞及貢獻，使得堅守維護審判獨立與公正，提升司法品質及效率的各項改革及司法業務，都能順利推展，成果豐碩；並期勉所有同仁在新的一年勇於任事，虛心接受人民司法建言，發揮同理心；法官應本專業良知，掌握辦案時效，作出符合社會期待的優質裁判；並記取極少數偏差行為個案的教訓，時時自覺自省自律，以清明的法官、親民的司法為理念，推動相關改革措施，贏回人民對於司法的信賴。

屢創調解佳績

臺中地院101年調解成立件數6連冠

【本刊訊】臺中地院自95年度起組成行政團隊，開始推動加強調解試辦業務，讓更多紛爭在進入審判前得以調解方式解決。96年李彥文院長到任後，積極補充調解行政團隊人力、改善軟硬體設備等，調解成立件數屢創新高。101年全國法院調解成效統計日前出爐，臺中地院調解成立件數達6867件，再創新高，已連續6年蟬連全國各法院冠軍。

臺中地院自94年至101年調解成立件數依序為1968件、3147件、4319件、4399件、5244件、5367件、5888件、6867件，紓解訟源率（調解成立與和解佔民事訟源之比率）依序為12.68%、14.30%、18.82%、25.62%、33.37%、34.23%、36.90%、39.58%，另調解成立率由94年之44.33%至101年已達70.11%，將近4成的民事案件由調解解決，顯見推動調解業務之績效卓著。

臺中地院調解特色為推行「審調分立」、「分庭推動」、「專家調解」、「民刑併調」以及「主動發掘訟源」；尤其「專家調解」方面於101年8月更延聘中部地區醫界菁英組成醫療專業調解委員團隊，在調解複雜醫療糾紛案件上已展現其成效。此外，並採事先徵詢當事人的調解意願等篩選調解事件機制，避免無法調解或顯無成立調解希望的事件進入調解程序，耗損有限資源。

臺中地院在強化調解行政團隊、建立調解委員每日輪值制度、加強調解委員專業知能、完備調解軟硬體建設都多有著力；另因刑事案件轉介調解成立的比例甚高，刑事、少年庭法官及檢察署檢察官也已將調解制度視為解決紛爭的重要機制，並成為各地院觀摩學習的對象，臺中地院將持續提供相關資料，並舉辦座談會分享經驗，期使各法院的調解效能均可有所提升，開啟法院及訟爭兩造的三贏契機。

法制動態

◎ 司法院102年2月18日修正「智慧財產法院訴訟當事人在途期間標準」第3條、第4條。

◎ 司法院102年2月8日修正「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臨時庭開庭要點」，並更名為「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連江庭開庭要點」。

（修正內容請見本刊電子報「本期要目」中「法制動態」）

最高法院公告不再援用判例及判例加註等

【本刊訊】最高法院2月8日公告102年度第1次刑事庭會議決議不再援用刑事判例12則、判例加註1則、判例字號修正1則，茲將判例之年度字號刊登如后：

一、不再援用刑事判例12則：47年台上字第270號、25年上字第6858號、31年上字第2673號（1）、71年台上字第8219號、27年上字第1511號、28年上字第1740號、56年台上字第42號、31年上字第1733號、21年上字第1290號、46年台上字第486號、22年抗字第393號、45年台上字第852號。

二、判例加註1則：30年上字第494號：本則判例保留，並加註「應注意民法第914條已刪除，第800條之1有相關規定」。

三、判例字號修正1則：31年上字第2673號（2）。

（判例要旨、相關法條、不再援用理由等，請上最高法院網站查詢）